



## 我來談談唐紹儀先生(中)

篠園

共和初建，中山先生入主南京，正位臨時大總統，本爲一時權宜之計。以余所聞，當日之作用有二。蓋一則藉以解決南中代表擁黎擁黃兩派之爭。(辛亥十月十四日，南中代表在滬議決，以南京爲臨時政府所在地，選舉黃興爲大元帥，黎元洪爲副元帥，即以大元帥主持組織中華民國臨時政府，乃此議決電抵鄂，一部分代表之在鄂者，認爲不合法，表示反對，並用黎大都督名義，電滬取消，加之蘇浙聯軍，方在克復南京，而克強先生則失陷漢陽，蘇浙軍人中，即有聲言不甘隸敗將下，而叛黎黃倒置之議，恰巧黃亦以電辭，果於二十七日另推黎爲大元帥，黃爲副元帥，並附調停之計，黎仍駐武昌，由副元帥代行職務，此議黎允而黃又不受，民衆中人，則憤於代表會之任便倒置，等於兒戲，用是相持，

臨時政府組織，迄未實現，直至十一月初六日，中山西旋，各派之爭始釋然，乃決定初十日逕開臨時大總統選舉會，屆期奉直豫魯晉陝蘇皖贛閩浙粵桂湘鄂川滇十七省代表蒞會，省各一票，中山以十六票當選，當於十三日即民元之一月一日就職，此節之經過，約略如此，(二則爲袁氏驅除清室，俾利於和平統一。故當選伊始，尙未就職，即電袁氏，表明暫時承乏虛位以待之決心。(十一月初十日蒸電，)惟唐氏於中山到滬之後兩日，即十一月初八日。電奏清帝，力爭召集臨時國會，議決國體。其詞過於激切。(即上篇所述大旨，原電附刊本篇之末，此電抵京，爲時月餘，果經若干波折，清帝始行遜位，前文述梁燕孫語，乃爲行文之便，簡約言之，閱者幸勿誤會，)不免觸動一部分親貴之怒，引起日後

宗社黨之糾紛。越五日，袁電南中，謂十一日以後，氏之舉動爲越權，不肯承認。氏亦憤然辭代表職，袁違許之。其實此舉不過爲緩和宗社黨手段。氏自辭職以後，益努力進行清帝遜位運動。果也於民元二月十二日，清帝實行遜位。十三日，中山踐言辭職。十四日，南京參議院，開臨時大總統選舉會，袁以十七省代表全體一致之投票而當選。於是氏之第二目的又達矣。

袁當選總統後。先則有定都南北之爭，幾經曲折，卒於三月六日，經參議院議決，允袁在北京就職。袁即提出以氏爲內閣總理，復經參議院同意。氏於二十五日到南京，組織新內閣，閣員名單如左。

外交總長陸徵祥	內務總長趙秉鈞
財政總長熊希齡	陸軍總長段祺瑞
海軍總長劉冠雄	司法總長王寵惠
教育總長蔡元培	農林總長宋教仁
工商總長陳其美	交通總長梁如浩

各員惟梁如浩未通過參議院。(後易以施肇基即通過，陳其美迄未到任，由王正廷代理，)內閣組織，大致完成。民黨亦有數員加入。氏於月之二十九日，到參議院宣布政見，接收政府。四月一日，中山解職。五日，參議院正式議決

遷都北京。氏携同新閣員繼續至北京任事。彼時氏自以爲懷抱之第三目的，必可達到，未始非人生快意之一瞬。而孰知天下事有大謬不然者。

附錄辛亥十一月初八日氏電請袁內閣代表原文

(前略)查民軍宗旨，以改建共和爲目的，若我不承認，即不允再行會議。默察東南各省民情，主張共和，已成一往莫遏之勢。近因新製飛機二艘，又值孫文來滬，携帶巨資，並偕同泰西水陸軍官數十員，聲勢愈大，正擬組織臨時政府爲鞏固根本之計。且聞中國商借外款，皆爲孫文說止各國，以致阻抑不成。此次和議一敗，戰端再起，度支竭蹶可虞，生民塗炭愈甚，列強之分割必成，宗社之存亡莫卜。倘知而不言，何以對皇太后，何以對國民。紹怡(其時避溥儀諱作怡)出都時，總理大臣以和平解決爲囑。故會議時曾請召集國會，奉君主民主問題，付之公決，以爲轉圜之法。伍廷芳謂各省代表在滬不乏人，贊成共和，已居多數，何必召集。當時以東三省直魯豫及蒙回藏等處，尙未派員，似非大公折之。伍廷芳仍未允認。現在停戰期間已促。惟有籲請即日明降諭旨，命總理大臣頒布閉令，召集臨時國會，以君主民主付之公議，徵集意見，以定指歸。(後略)